



171012050622

包装机械生产、包装膜压制粘合加工、干燥剂物理混合分包装项目（一期干燥剂物理混合分包装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

NTDT(验)字第 20180019 号

建设单位：江苏瑞江包装技术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迪天安康检测南通有限公司

2018 年 6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渡边美智雄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王焕庆

(签字)

项目 负责人:蔡菊云

报告编写人:王强

建设单位:江苏瑞江包装技术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 -

传真: ——

邮编: 226500

地址: 如皋市袁桥镇正贤路 1 号

编制单位:迪天安康检测南通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 0513-89061099

传真: ——

邮编: 226000

地址: 南通市港闸区长泰路 128 号天玺
花园 C 座 3 楼 4 楼

目 录

1 验收项目概况.....	1
2 验收监测依据.....	3
3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5
4 环境保护设施.....	13
5 环评报告结论及批复要求.....	17
6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19
7 验收监测内容.....	20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0
7.1.1 废气.....	20
7.1.2 废水.....	20
7.1.3 噪声.....	21
8 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2
9 监测结果.....	25
10 验收结论及建议.....	30
1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32
附件一：环评批复.....	34
附件二：检测期间生产工况.....	36

1 验收项目概况

江苏瑞江包装技术有限公司2012年10月由日本大江化学工业株式会社和南通大江化学有限公司合资设立，位于江苏如皋市袁桥镇正贤路1号。项目占地面积10000m²，总投资500万美元，建设包装机械生产、包装膜压制粘合加工、干燥剂物理混合分包装项目。由于市场、资金等原因，公司决定分期实施建设该项目。目前已建成一期干燥剂物理混合分包装项目，形成年产物理混合分包装片状干燥剂500吨、高性能干燥剂200吨、抗菌防霉剂50吨、保鲜剂50吨、脱氧剂10吨、干燥剂400吨的生产能力。

2012年11月江苏瑞江包装技术有限公司委托如皋市环境科学研究所（国环评证乙字第1924号）进行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2012年12月10日通过如皋市环境保护局予以批复同意项目建设。2018年5月江苏瑞江包装技术有限公司委托迪天安康检测南通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现场踏勘，验收检测，该一期干燥剂物理混合分包装项目生产工艺、设备、设施与环评申报基本一致。本次验收项目的装置与环保治理设施均已正常运行。

本次验收内容为：江苏瑞江包装技术有限公司包装机械生产、包装膜压制粘合加工、干燥剂物理混合分包装项目（一期干燥剂物理混合分包装项目）。

本项目职工35人，年工作250天，每天一班制8小时，年工作2000小时。

根据相关文件的要求，受江苏瑞江包装技术有限公司委托，迪天安康检测南通有限公司于2018年05月15日对验收项目内容中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弃物等污染源排放现状和各类环保治理设施的处

理能力进行了现场勘查，在详细检查及收集查阅有关资料的基础上，编制了竣工验收监测方案。迪天安康检测南通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05 月 18~19 日对项目进行了环保监测，根据监测结果和现场核查情况，编制了本验收监测报告表。

2 验收监测依据

- 2.1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号）；
- 2.2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
- 2.3 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苏环办[2018]34号）；
- 2.4 关于公开征求《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征求意见稿）》意见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17]1235号，2017年8月3日）；
- 2.5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生态环境部2018年第9号，2018年5月15日）；
- 2.6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方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年11月27日）；
- 2.7 《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环保局，苏环控[97]122号文）；
- 2.8 《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的通知》（江苏省环境保护厅，苏环监〔2006〕2号，2006年2月20日）；
- 2.9 《江苏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江苏省人大常委会，2017年6月3日修订）；
- 2.10 《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江苏省环境保护厅，苏环办〔2015〕256号，2015年10月25日）；
- 2.1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1998年11月29日国务院令235号发布，2017年7月16日修订；
- 2.12 《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的通知》苏环监[2006]2号；
- 2.13 《十二五总量减排实施方案》（苏政发[2012]24号文）
- 2.14 《江苏瑞江包装技术有限公司包装机械生产、包装膜压制粘合加

工、干燥剂物理混合分包装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如皋市环境科学研究所，2012年11月）；

2.15 如皋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江苏瑞江包装技术有限公司包装机械生产、包装膜压制粘合加工、干燥剂物理混合分包装新建项目环评的批复》皋环表复（[2012]213号，2012年12月10日）

3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项目位于如皋市袁桥镇正贤路 1 号，具体地理位置见图 3-1，项目平面布置见图 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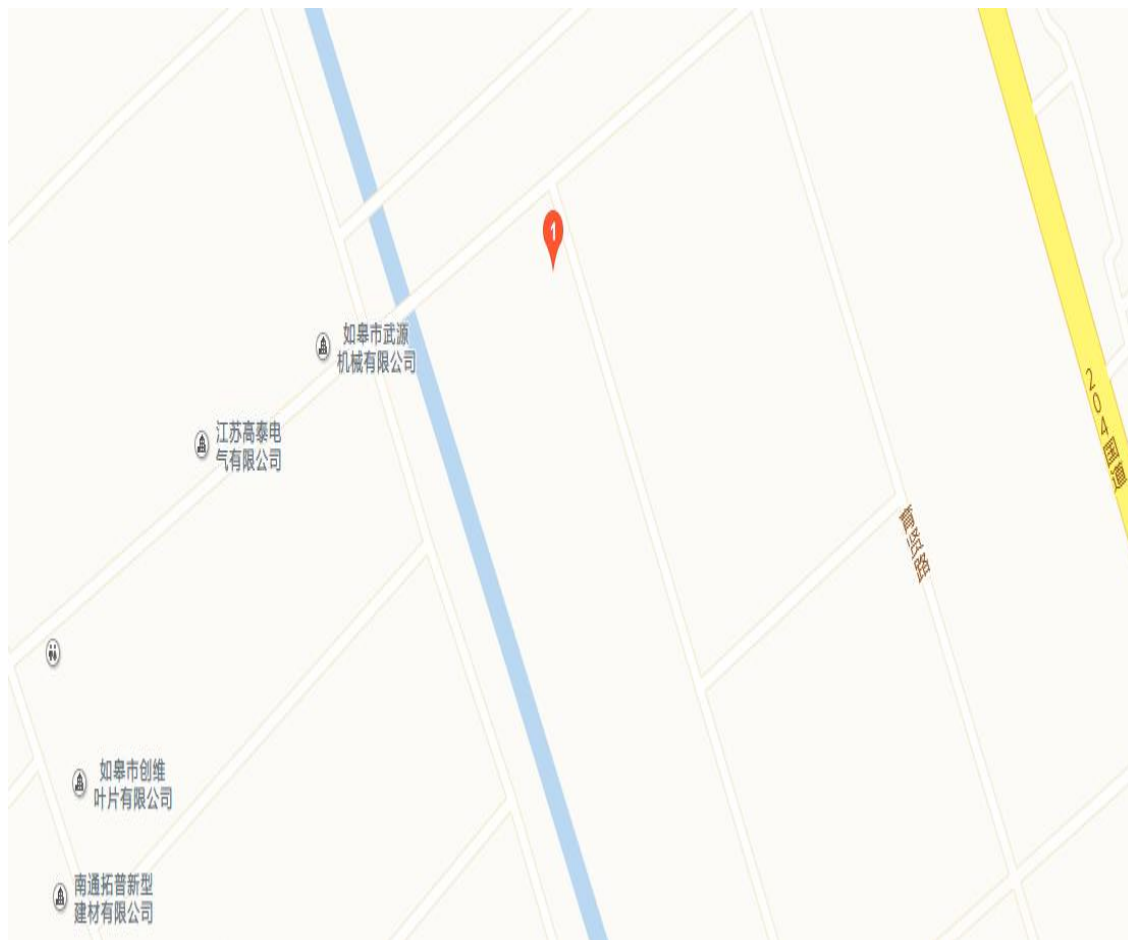


图 3-1 项目地理位置



图 3-2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

3.2 建设内容

本次验收为江苏瑞江包装技术有限公司包装机械生产、包装膜压制粘合加工、干燥剂物理混合分包装项目(一期干燥剂物理混合分包装项目)，如皋市袁桥镇正贤路1号，公司占地10000m²。全厂已建包括1幢包装车间（仓库）、1间配电间。工程建设情况见表3-1，建设内容见表3-2。

表 3-1 工程建设情况表

序号	项目	执行情况
1	环评	2012年11月由如皋市环境科学研究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2	环评批复	2012年12月由如皋市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环评表予以批复。
3	本次验收项目建设规模	项目总投资合计500万美元，其中环保投资约16万美元，占总投资的3.2%。
4	本验收项目破土动工及建成时间	主体工程动工时间2013年7月，建成时间2014年10月。
5	现场踏勘工程实际建设情况	废气、废水、噪声、固废治理设施按照环评要求建设。

表 3-2 验收项目建设内容表

序号	类型	项目环评/初级审批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1	建设装置	包装机械生产线	未建	/
		包装膜生产线	未建	/
		片状干燥剂生产线	已按环评内容建设	500吨/年
		高性能干燥剂生产线	已按环评内容建设	200吨/年
		抗菌防霉剂生产线	已按环评内容建设	50吨/年
		保鲜剂生产线	已按环评内容建设	50吨/年
		脱氧剂生产线	已按环评内容建设	10吨/年
2	贮运工程	原料仓库	已按环评内容建设	/
		成品仓库	已按环评内容建设	
3	公用工程	给水来自供水管网；厂区排水实行雨污分流；供电由本地电网供给。	已按环评内容建设	/

4	环保工程	废水：清洗废水、生活污水合并化粪池、沉淀池处理后达到三级标准后排入袁桥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殷港河。	与环评内容不一致。	由于项目一期无生产废水产生，未建污水处理装置。少量清洗废水、生活污水合并经化粪池、沉淀池处理后达到三级标准后排入袁桥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废气：生产车间采用全封闭式机械通风过滤除尘系统，通风尾气经二级过滤后，由厂房顶部专用气道排放。	与环评内容不一致。	生产车间采用机械送风，排风经过滤后循环送风，厂房顶部不设专用气道排放。
		固废：废弃包装物由供货厂家回收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处置；化粪池污泥、除尘灰、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已按环评内容建设。	化粪池污泥作农肥
		噪声源：采用隔音降噪措施。		

3.3 主要原辅材料

本项目原辅材料的使用见表 3-3。

表 3-3 原辅材料的使用情况

序号	名称	年耗量 (t/a)	环评用量 (t/a)	包装储存方式	最大储存量(t/a)	来源及运输	备注
1	硅胶	650	647.5	袋装	1500	外购/运输车	/
2	蒙脱石	220	200	袋装	50	外购/运输车	/
3	氢氧化钙	50	100	袋装	10	外购/运输车	/
4	氯化镁	21	100	袋装	10	外购/运输车	
5	氯化钙	56	100	袋装	10	外购/运输车	/
6	纸板	20	25	袋装	3	外购/运输车	/
7	水	1040	5020	/	/	/	/

3.4 水源及水走向

本项目生产区实行雨污分流，项目主要生产废水为生产设备清洗水、操作台面及车间地面清洗水、生活用水，分别经化粪池、沉淀池处理后达到三级标准后排入下水管网，委托袁桥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殷港河。

3.5 生产工艺

项目主要生产工艺及污染物产生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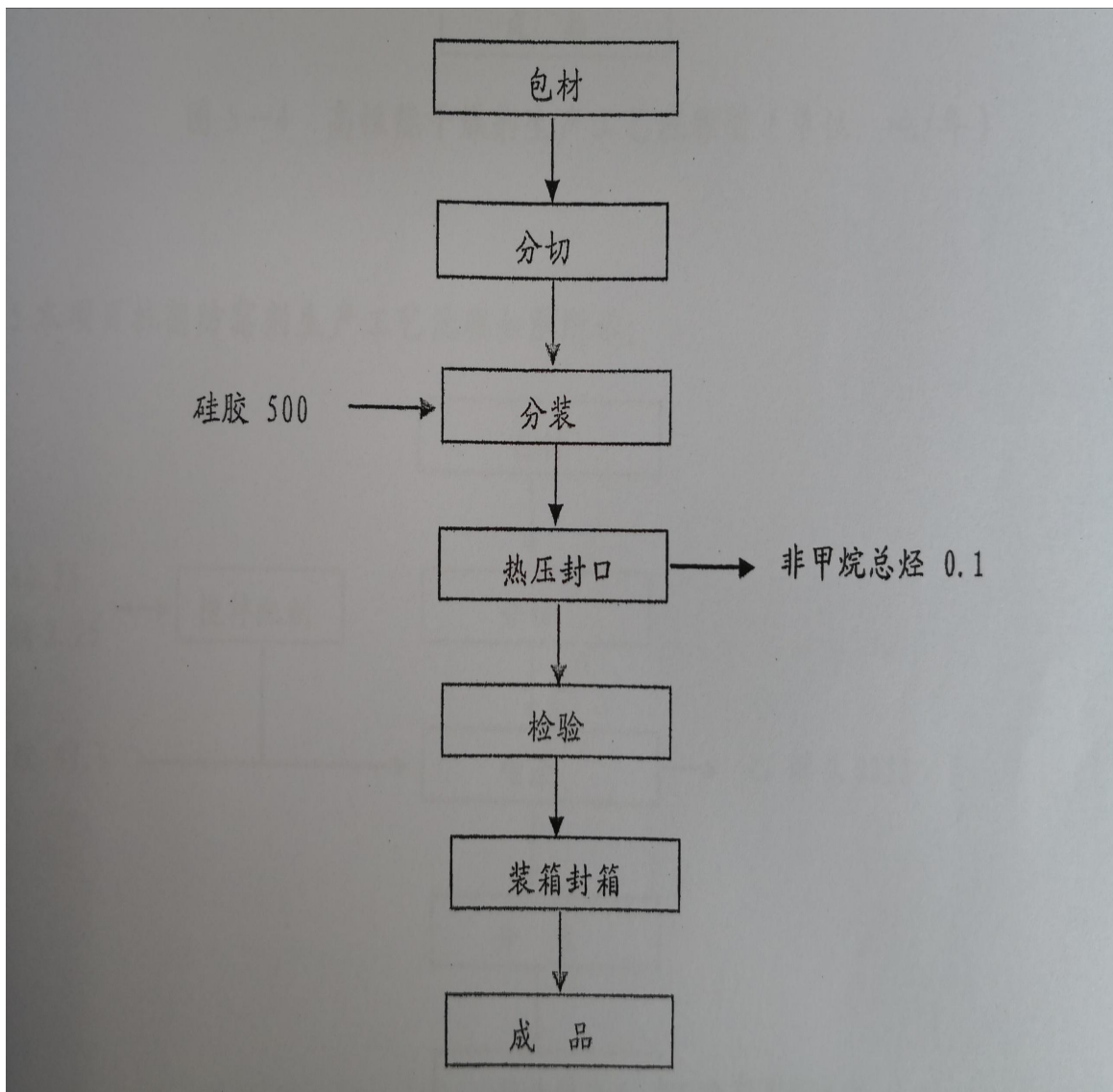


图 3-4 片状干燥剂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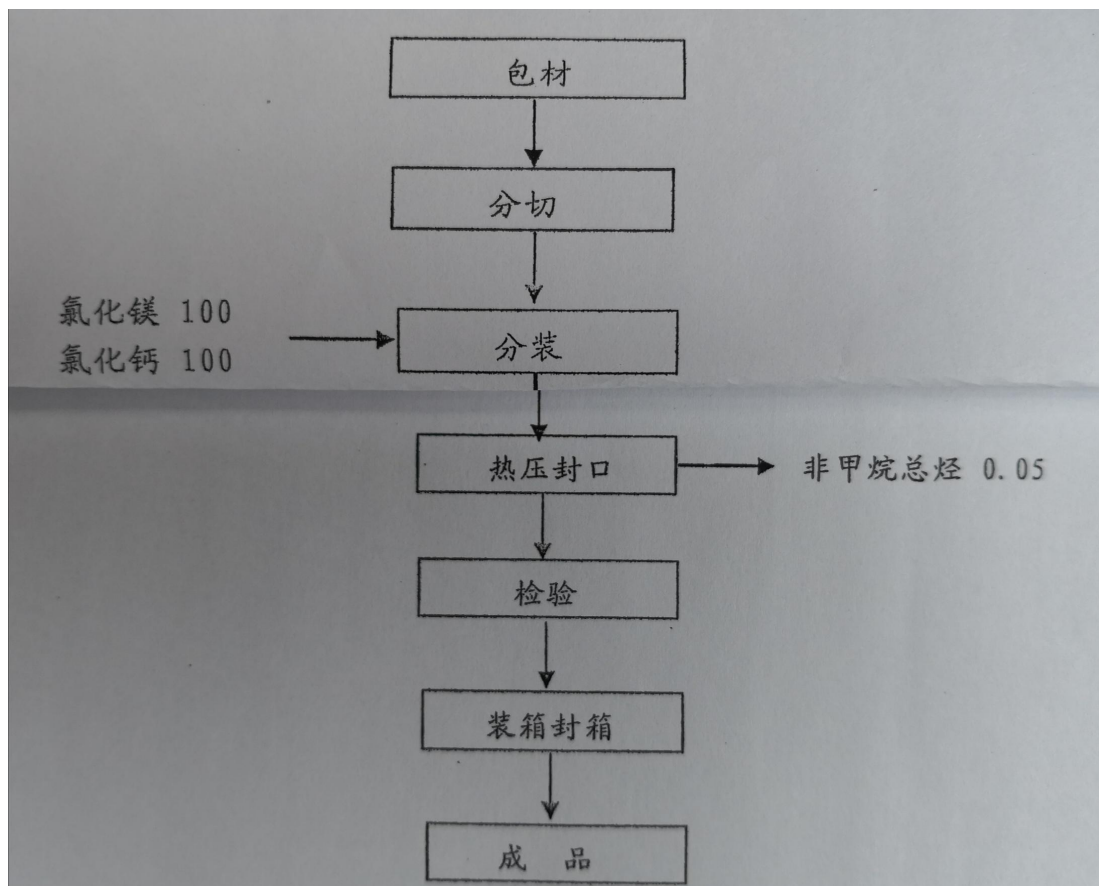


图 3-5 高性能干燥剂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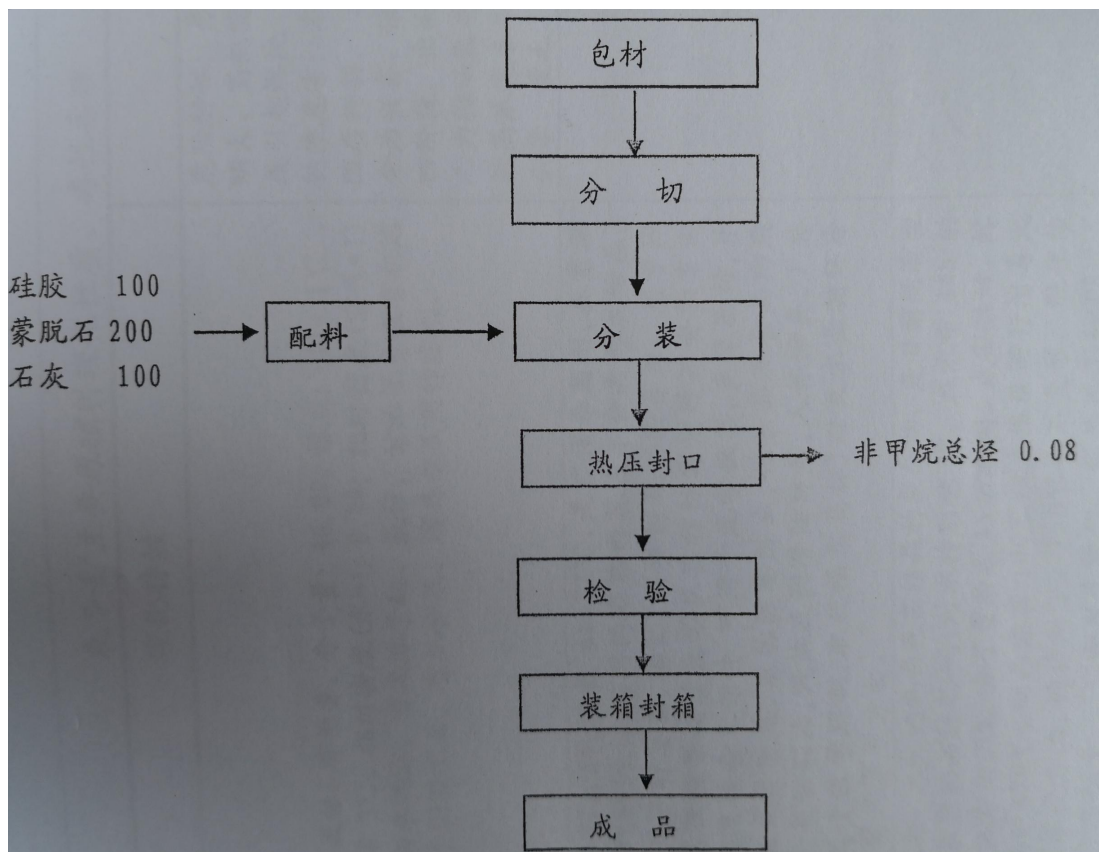


图 3-6 干燥剂生产工艺流程图

3.6 项目变动情况

本次项目验收分期实施，其中包装机械生产、包装膜压制粘合加工项目没有建设，不纳入本期验收范围。

生产工艺或原辅材料变动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结合现场检查情况，本次验收项目（一期干燥剂物理混合分包装项目）生产设备、原辅材料及生产工艺变动情况：本期干燥剂物理混合分包装项目，生产设备、原辅材料略有变化，具体变化情况见下表 3-3，表 3-4，生产工艺与环评对照无变动。

表 3-4 项目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现有数量	规格型号	产地	备注
1	19#包装机	1	CP-8F	日本	
2	16#包装机	2	PM-100C	深圳	
3	除尘机	1	VNA-30	日本	
4	电脑封包机	1	J602B-1	上海	
5	检针机	1	LM-620D-1	上海	
6	封口机	3	BD+7PS-D	上海	
7	行车	3	LDA2-14A3	河南建业	
8	空压机	1	FG7.5	上海复盛	
9	空压机	1	CAC30A	上海玺艾玺	
10	空调机组	4	KSD250BRD	无锡新达	
11	自动货架	1	SLZ-1T	上海	
12	人风淋	1	CD	无锡新达	
13	货风淋	2	CL	无锡新达	
14	1#包装机	1	MC101	日本	
15	13#包装机	1	ZL220	上海	
16	12#包装机	3	ZL270	上海	
17	除尘机	3	PL160	吴江	
18	25#包装机	1	DXDS-N260T	浙江三洋	
19	电动叉车	1	CPD	安徽合力	
20	搅拌机	1	STH-100KG	苏州	
21	搅拌机	1	STH-50KG	苏州	
22	筛分机	1	800-1	河南新乡	
23	封口机	1	KSVPG20E	日本	
24	封口机	1	BD+7R-0	上海	
25	30#包装机	1	ZL230 B/C	上海	

污染防治措施变动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结合现场检查情况，本项目（一期干燥剂物理混合分包装项目）由于项目一期无生产废水产生，未建污水处理装置。少量清洗废水、生活污水合并经化粪池、沉淀池处理后达到三级标准后排入袁桥镇污水处理厂处理。生产车间采用机械送风，排风经过滤后循环送风，厂房顶部不设专用气道排放。固废：废弃包装物由供货厂家回收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处置；污泥、除尘灰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噪声源采用隔音降噪措施。

项目其他变动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结合现场检查情况，本项目（一期干燥剂物理混合分包装项目）无其他变动。

对照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文），本项目建设存在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动，可以纳入验收。

4 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4.1.1 废水

本项目厂区实行雨污分流，清洗废水、生活废水经化粪池、沉淀池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入如皋市袁桥镇污水处理厂处理。生产废水、生活污水产生及排放情况见表 4-1。

表 4-1 废水产生及处理措施情况表

生产设施/ 排放源	污染物 名称	排放规律	治理措施	
			环评/初步设计的要求	实际建设
生活污水	COD、SS、 氨氮	间断	经化粪池处理	生活污水与清洗的生产 废水经化粪池、沉淀池处 理预处理后排入如皋市 袁桥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生产废水	COD、SS、	间断	经沉淀池处理、循环使 用	

4.1.2 废气

本项目包装车间的生产环境要求恒温、恒湿、无尘（十万级洁净车间），生产车间采用机械送风，排风经过滤后循环送风，厂房顶部不设专用气道排放。

4.1.3 噪声

本项目的主要噪声源为包装机、印刷机、复合机等生产设备产生的噪声。采用合理布置设备格局，隔声、减振、加强设备维护保养管理等措施，降低噪声排放。

4.1.4 固（液）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废弃包装物、废水处理装置产生的污泥、包装车间过滤系统除尘灰以及生活垃圾。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见表 4-2。

表 4-2 固体废弃物产生及处置情况

序号	固废名称	废物类别	产生工序	环评设计处理方式	实际处理方式
1	废料	一般固废	清洗	综合利用	按照环评要求建设
2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办公、生活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3	污泥	一般固废	化粪池	做农肥利用	做农肥利用
4	除尘灰	危废	车间	送有资质单位处理	送有资质单位处理

4.2 其它环保设施

4.2.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1) 建立健全安全规章制度并严格执行。本项目安全制度主要有以下几种：

①安全责任制：明确岗位、人员安全管理上的职责、责任，安全奖惩制度等。

②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职业卫生工作。

③安全检查制度：各类安全设施，消防器材，进行各种日常的、定期的，专业的安全检查，并将发现的问题，限期落实整改。

④其他安全制度：如外来人员和车辆入库管理，临时电线管理。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见表 4-3。

表 4-3 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一览表

项目名称	江苏瑞江包装技术有限公司（一期干燥剂物理混合分包装项目）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设施数量、规模、处理能力等）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或拟达要求	完成情况
施工期废气	车辆运输、材料堆放	粉尘	洒水降尘、防尘网、防尘蓬盖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	按照环评要求建设
施工期废水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	化粪池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B	由环卫车辆送五接镇滨江花苑污水处理站处理

				级标准	
施工期 噪声	设备	噪声	隔声、距离衰减、 车辆管理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 排放标准》(GB12523-2011) 中表1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 声排放限值	按照环评要求 建设
施工期 固废	办公、 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清运	零排放	按照环评要求 建设
营运期 废水	生活污 水	COD、SS、 氨氮	化粪池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表4三级 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 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表1B 级标准	排入如皋市袁 桥镇污水处理 厂处理。
	管道积 水	COD、SS	沉淀池		
营运期 噪声	设备	噪声	隔声、距离衰减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标准	按照环评要求 建设
营运期 固废	办公、 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清运	零排放	按照环评要求 建设

表 4-3 （续） 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一览表

项目名称	江苏瑞江包装技术有限公司（一期干燥剂物理混合分包装项目）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 或拟达要求	完成情况
事故应急措施	应急预案、应急物资	/	有
环境管理(机 构、监测能力 等)	建立环保管理机构，配备兼 职人员	委托监测	定期委托有资质的第 三方进行监测
清污分流、排 污口规范化设 置（流量计、 在线监测仪 等）	实现清污分流	——	雨污分流
总量平衡具体 方案	废水排放总量在污水处理厂已批复总量中平衡		——
区域解决问题	——		——
卫生防护距离 设置（以设施 或厂界设置、 敏感保护目标 情况等）	——		——

2、必须加强环保意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的有关规定执行。

3、本评价报告仅限于现有的生产设备和规模。若要增添设备、扩大产量、变更生产工艺或产品方案等涉及重大变更，必须重新向环境保护行政审批部门申报、审批。

4、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应及时组织试生产，试生产三个月内申请环保竣工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生产。

5 环评报告结论及批复要求

5.1 环评报告结论

- 1、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
- 2、项目建设符合如皋市袁桥镇的总体规划。
- 3、项目建设符合清洁生产、循环经济的要求。
- 4、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固废能达标排放。
- 5、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有关产业政策，项目的实施具有明显的社会效益和良好的环境效益及经济效益。项目选址合理，符合袁桥镇总体规划和环境保护规划。项目采用较先进的污水处理工艺，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可行可靠，可有效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要素和生态系统的影响均在合理范围之内，不会影响各环境要素的功能性质。按照环评要求，建设单位在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前提下，从生态和环境保护的角度，本项目在此地点建设是基本可行的。

5.2 环评批复的要求

5.2.1 环评批复

如皋市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详见附件。

5.2.2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见表 5-1。

表 5-1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检查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执行情况
1	实行清污分流，清洗废水、生活污水分别经预处理一并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排放标准后通过污水管网排入袁桥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污水预处理装置设计能力为 25 吨/天，污水处理设施必须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设计施工。	由于项目一期无生产废水产生，未建污水处理装置。少量清洗废水、生活污水合并经化粪池、沉淀池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排放标准后排入袁桥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2	包材车间制膜废气须进入相对式封闭车间机械通风除尘系统，通风尾气经活性炭吸附后，由厂房专用气道排放，排放高度 15 米，包装车间产生的粉尘、乙醇、非甲烷总烃废气可经集气口进入全封闭式机械通风除尘系统，通风尾气经二级过滤后，由厂房顶部专用气道排放，排放高度 15 米，加强管理，减少无组织废气排放，该项目卫生防护距离 100 米。	本项目包装车间的生产环境要求恒温、恒湿、无尘（十万级洁净车间），生产车间采用机械送风，排风经过滤后循环送风，厂房顶部不设专用气道排放；职工就餐采用外卖，无食堂油烟废气产生。
3	合理布局，采取隔声降噪措施，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2008）中的 1、4 类标准，且不得降低周围环境敏感点声环境质量；建筑施工场界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噪声限值》（GB12523-2011）中的相关标准。	项目采取有效隔声、减振、加强设备维护保养管理等降噪措施，夜间不生产。
4	车间的废弃包装物，回收综合利用；化粪池的污泥作农肥利用；职工日常生活垃圾，由环卫收集处理；废水处理装置的污泥、车间的废边角料、除尘灰、废活性炭送有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	项目产生的固废按处置要求妥善处理，临时堆场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储存、处置场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要求。
5	建立健全环境管理规章制度和事故风险防范应急机制，制定风险防范及应急预案，积极推行清洁生产审计。	项目已建立健全环境管理规章制度和事故风险防范应急机制；待全部项目建成制定风险防范及应急预案，积极推行清洁生产审计。
6	厂区绿化，多种高大阔叶常绿树木，美化厂区环境，减少噪声排放。	厂区已种植部分绿化，美化厂区环境，减少噪声排放。
7	总量指标该项目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接管）：COD0.8135 吨/年，氨氮 0.08135 吨/年，该项目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乙醇 0.3725 吨/年，工业粉尘 0.5 吨/年，非甲烷总烃 0.588 吨/年。	项目污染物排放未超总量。

6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6.1 废气排放标准

废气排放标准见表 6-1。

表 6-1 废气排放标准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排气筒高度 (m)	监控浓度 (mg/m ³)
颗粒物	120	3.5	15	1.0
执行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及无组织排放标准			

6.2 废水排放标准

废水排放标准见表 6-2。

表 6-2 废水排放标准 单位: mg/L, pH 无量纲

监测因子		排放标准(mg/L, pH 无量纲)	标准依据
生活污水排口	pH 值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COD	500	
	SS	400	
	动植物油	100	
	NH ₃ -N	45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TP	8	

6.3 厂界噪声评价标准

厂界噪声评价标准见表 6-3。

表 6-3 厂界噪声评价标准 单位: Leq dB(A)

时段	标准值	依据标准
昼间	6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1、4 类标准
夜间	50	

6.4 总量控制指标

该项目水污染物批复总量控制指标为（接管）：COD0.8135 吨/年，氨氮 0.08135 吨/年，该项目气污染物批复总量控制指标为乙醇 0.3725 吨/年，工业粉尘 0.5 吨/年，非甲烷总烃 0.588 吨/年。

7 验收监测内容

本次竣工验收监测是江苏瑞江包装技术有限公司包装机械生产、包装膜压制粘合加工、干燥剂物理混合分包装项目（一期干燥剂物理混合分包装项目），是对项目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和管理进行全面考核，对环保设施的处理效果和排污状况进行现场监测，以检查各污染防治措施是否达到设计能力和预期效果，并评价其污染物排放是否符合国家标准和总量控制指标。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及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去除率的监测，来说明环保设施调试效果，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7.1.1 废气

根据项目废气处理设施情况，废气监测设无组织设 3 个，具体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7-1。

表 7-1 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污染种类	测点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无组织废气	G1、G2、G3、G4	颗粒物	连续 2 天，每天 3 次

7.1.2 废水

根据项目生活污水产生、处理情况，废水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7-2。

表 7-2 废水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污染种类	测点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废水	废水总排口	COD、氨氮、SS、总磷、pH 值、动植物油	连续 2 天，每天 3 次

7.1.3 厂界噪声监测

根据声源分布和厂界情况，本次监测共布设 4 个厂界噪声监测点。监测项目和频次见表 7-3。

表 7-3 厂界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污染种类	测点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噪声	厂区东边界外 1 米 (Z1)	等效连续 (A) 声级	昼间、夜间各 1 次，共 2 天
	厂区南边界外 1 米 (Z2)		
	厂区西边界外 1 米 (Z3)		
	厂区北边界外 1 米 (Z4)		

8 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本次监测的质量保证严格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试行）》环发[2000]38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征求意见稿）》的要求，实施全过程质量控制，按质控要求废水增加 20%的平行样和 10%的加标回收样。

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所有监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现场监测仪器使用前后经过校准。监测数据实行三级审核。

8.1 监测分析方法

废水监测方法见表 8-1；废气监测方法见表 8-2；噪声监测方法见表 8-3。

表 8-1 废水监测分析方法

类型	项目名称	分析方法	方法依据
废水	pH 值	玻璃电极法	GB/T6920-1986
	化学需氧量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11892-1989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2

表 8-2 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类型	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废气	颗粒物	重量法	GB/T 16157-1996

表 8-3 噪声监测方法

类别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依据
----	------	------	------

噪声	连续等效 A 声级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T12348-2008
----	-----------	----------------	----------------

8.2 监测仪器

本项目所涉及的监测仪器见表 8-4。

仪器编号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AKJC-008	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	DHG-9053A
AKJC-010	电子分析天平	BT125D
AKJC-012	双光束紫外分光光度计	TU-1901
AKJC-015	Ph 计	PHS-3C
AKJC-077	酸式滴定管	50ML
AKJC-054	噪声频谱分析仪	HS6298B
AKJC-069-AKJC-071	空气/智能 TSP 采样器	崂应 2050

8.3 人员资质

现场采样人员及实验室分析人员均通过实验室内部上岗证培训考试，并取得了相应岗位的上岗证，本报告编制人员、审核人员均通过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培训考试并取得了相应的证书。

8.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的要求进行。废水监测分析质量控制表见表 8-5。

表 8-5 废水监测分析质量控制表

污染物	样品数	空白	平行			加标		
		合格率 (%)	平行样 (个)	检查率 (%)	合格率 (%)	加标样 (个)	检查率 (%)	合格 (%)
pH	6	/	6	100	100	/	/	/
CODCr	6	/	6	100	100	/	/	/
氨氮	6	/	6	100	100	6	100	100
悬浮物	6	/	/	/	/	/	/	/
总磷	6	/	6	100	100	6	100	100

8.5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1) 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对分析的交叉干扰。

(2) 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30%~70%）。

(3) 采集前后对双气路采样器、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自动烟尘（气）测试仪分别进行流量标定，对烟气综合分析仪用标气进行校准。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噪声声级计使用二级噪声声级计，声级计在测量前后用标准发声源进行校准，结果显示测量前后均不超过 0.5dB。具体见表 8-6。

表 8-6 噪声监测质量控制表

日期	标准声源 (dB)	测量前 (dB)	测量后 (dB)	测量前后差值 (dB)	结果 (dB)
5月18日昼	93.8	93.8	93.6	0.2	0.2<0.5
5月18日夜		93.7	93.6	0.1	0.1<0.5
5月19日昼		93.8	93.7	0.1	0.1<0.5
5月19日夜		93.8	93.7	0.1	0.1<0.5

9 监测结果

9.1 监测工况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产装置正常运行，工况见附件。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9.2.1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9.2.1.1 废水

结果表明：2018年5月18日~2018年5月19日厂区污水总排口（S1）pH范围为7.53~7.77，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动植物油的最大日均浓度值分别为44mg/L、41mg/L、8.92mg/L、0.92mg/L、0.12mg/L，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中标准。监测数据见表9-1。

表 9-1 厂区废水总排口（S1）废水监测结果

点位名称	日期	采样时间	监测项目						备注
			pH (无量纲)	悬浮物 (mg/L)	总磷 (mg/L)	氨氮 (mg/L)	化学需氧量 (mg/L)	动植物油 (mg/L)	
废水总排口 (S1)	2018年 5月18日	09:42	7.77	38	0.78	8.92	40	0.12	天气：多云 温度：28.4℃
		12:01	7.69	32	0.78	5.76	35	0.11	
		14:12	7.72	35	0.84	5.87	37	0.11	
	2018年 5月19日	10:21	7.68	41	0.85	6.12	44	0.10	天气：多云 温度：25.6℃
		12:24	7.53	37	0.80	5.79	37	0.11	
		14:41	7.65	40	0.92	6.03	38	0.07	
检出限			/	/	0.01	0.025	4	0.04	/

表 9-2 厂区污水总排口 S1 废水监测结果评价表

点位名称	日期	监测项目	单位	均值	标准值	评价
污水总排口	2018年 5月18日	pH 最大	无量纲	7.69	6~9	达标
		pH 最小	无量纲	7.77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mg/L	37.3	500	达标
		悬浮物	mg/L	35	400	达标
		氨氮	mg/L	6.85	45	达标
		总磷	mg/L	0.80	8	达标
		动植物油	mg/L	0.11	100	达标
	2018年 5月19日	pH 最大	无量纲	7.53	6~9	达标
		pH 最小	无量纲	7.68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mg/L	40.0	500	达标
		悬浮物	mg/L	39.3	400	达标
		氨氮	mg/L	5.98	45	达标
		总磷	mg/L	0.86	8	达标
		动植物油	mg/L	0.10	100	达标

9.2.1.2 无组织废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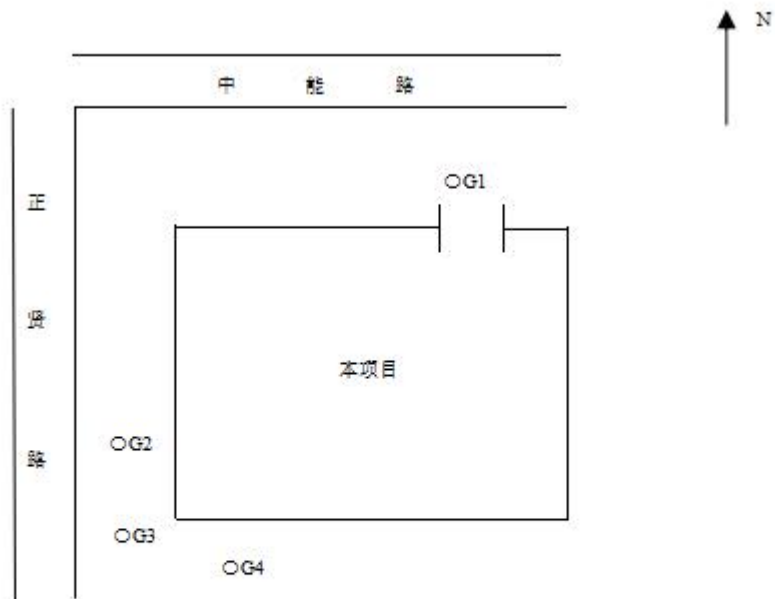
结果表明：2018年5月18~19日下风向中颗粒物的最大排放浓度 $<0.370\text{ mg/m}^3$ ，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监测数据见表9-3。

表 9-3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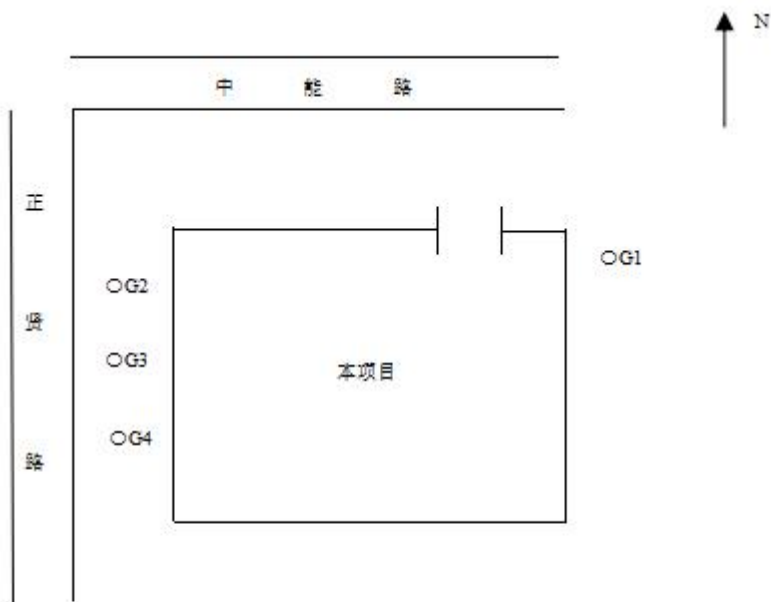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颗粒物 (mg/m^3)		
		1	2	3
厂界上风向 G1	2018.5.18	0.204	0.204	0.352
厂界下风向 G2		0.352	0.333	0.278
厂界下风向 G3		0.370	0.354	0.352
厂界下风向 G4		0.222	0.372	0.315
厂界上风向 G1	2018.5.19	0.349	0.166	0.148
厂界下风向 G2		0.257	0.277	0.332
厂界下风向 G3		0.275	0.295	0.296
厂界下风向 G4		0.312	0.276	0.333
执行标准		1.0		
达标情况		达标		

监测位置如下

无组织监测点位示意图



注：○表示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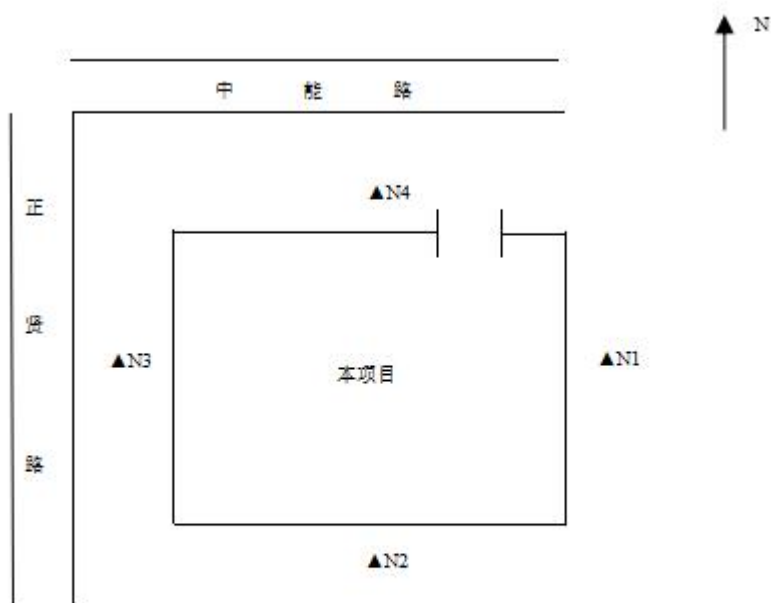


注：○表示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

9.2.1.3 厂界噪声

结果表明：2018年5月18日，项目厂界昼间边界噪声监测值范围为50.5dB(A)~52.4dB(A)，夜间边界噪声监测值范围为40.3dB(A)~42.2dB(A)，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4类标准。

2018年5月19日，项目厂界昼间边界噪声监测值范围为50.1dB(A)~52.3dB(A)，夜间边界噪声监测值范围为40.3dB(A)~41.8dB(A)，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4类标准。监测数据见表9-4。噪声监测位置如下：



注：▲表示噪声检测点位

表 9-4 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

测点编码	测点名称	监测日期	时段	声级值 dB(A)	标准值 dB(A)	评价	主要噪声源
Z1	厂界东	2018.5.18	昼	51.4	55	达标	/
Z1	厂界东		夜	42.2	45	达标	/
Z2	厂界南		昼	51.1	55	达标	/
Z2	厂界南		夜	41.2	45	达标	/
Z3	厂界西		昼	50.5	55	达标	/
Z3	厂界西		夜	40.6	45	达标	/
Z4	厂界北		昼	52.4	70	达标	/
Z4	厂界北		夜	40.3	55	达标	/
Z1	厂界东	2018.5.19	昼	51.7	55	达标	/
Z1	厂界东		夜	41.8	45	达标	/
Z2	厂界南		昼	51.4	55	达标	/
Z2	厂界南		夜	41.4	45	达标	/
Z3	厂界西		昼	50.1	55	达标	/
Z3	厂界西		夜	40.3	45	达标	/
Z4	厂界北		昼	52.3	70	达标	/
Z4	厂界北		夜	40.7	55	达标	/

注：2018年5月18日，天气多云，温度 28.1℃/24.2℃，湿度 58.6%/60.3%，大气压 100.67kPa/100.9 kPa，风速 3.5m/s/2.5m/s；

2018年5月19日，天气多云，温度 25.7℃/21.5℃，湿度 57.5%/60.2%，大气压 100.7kPa/101.1 kPa，风速 3.3m/s/2.1m/s。

10 验收结论及建议

1、废水：检测结果表明 2018 年 5 月 18 日~2018 年 5 月 19 日厂区污水总排口（S1）pH 范围为 7.53~7.77，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动植物油的最大日均浓度值分别为 44mg/L、41mg/L、8.92mg/L、0.92mg/L、0.12 mg/L，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中标准。

2、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明 2018 年 5 月 18~19 日下风向中颗粒物的最大排放浓度 < 0.370 mg/m³，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

3、噪声：检测结果表明 2018 年 5 月 18 日，项目厂界昼间边界噪声监测值范围为 50.5dB(A)~52.4dB(A)，夜间边界噪声监测值范围为 40.3dB(A)~42.2dB(A)，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4 类标准。

2018 年 5 月 19 日，项目厂界昼间边界噪声监测值范围为 50.1dB(A)~52.3dB(A)，夜间边界噪声监测值范围为 40.3dB(A)~41.8dB(A)，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4 类标准。

建议：

- 1、进一步健全环保责任制度，增强员工环保意识。
- 2、进一步加强废气的治理，有效控制粉尘污染物的排放，减少无组织排放。
- 3、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保养工作。

1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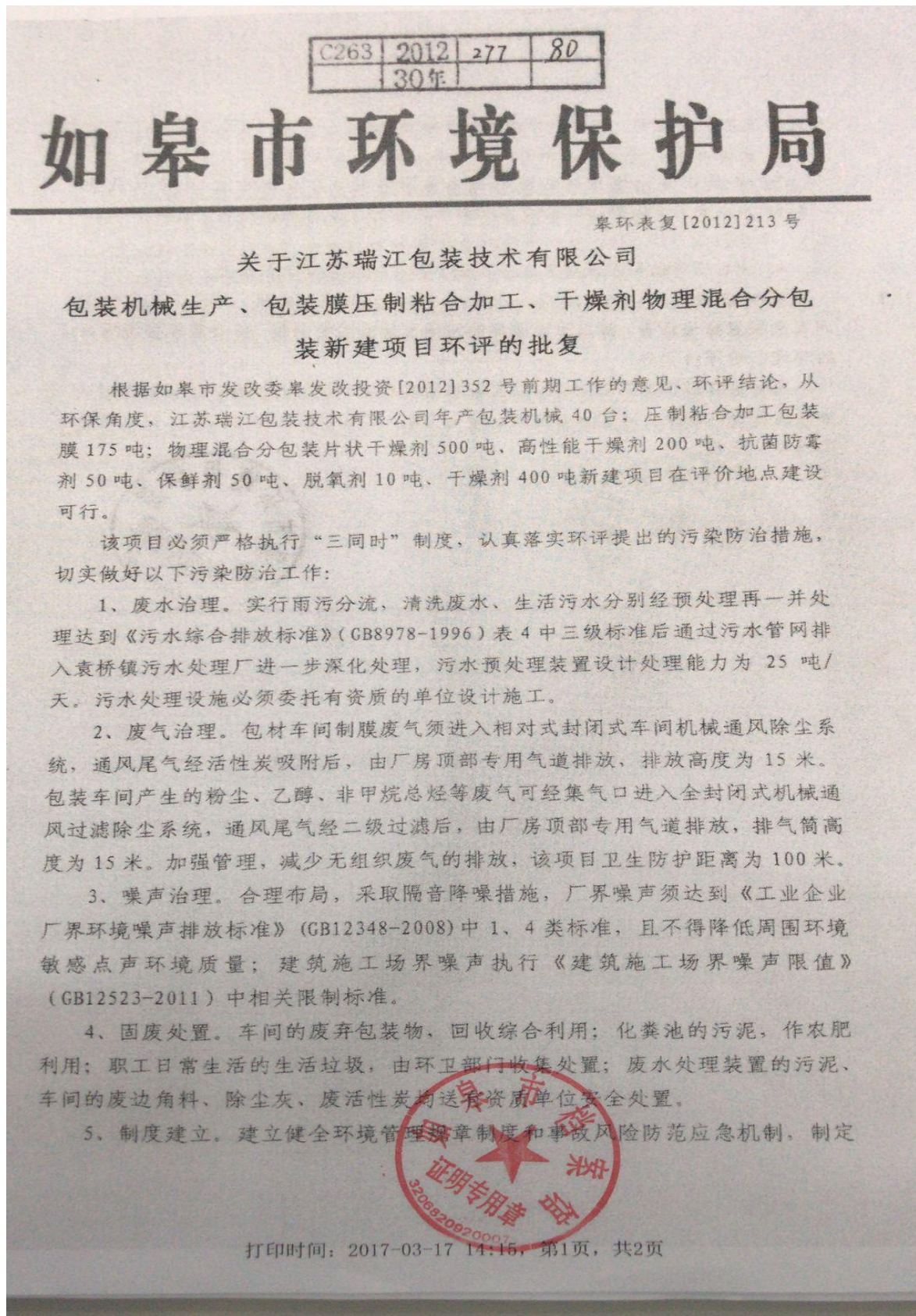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包装机械生产、包装膜压制粘合加工、干燥剂物理混合分包装项目（一期干燥剂物理混合分包装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设计生产能力	片状干燥剂 500 吨、高性能干燥剂 200 吨、抗菌防霉剂 50 吨、保鲜剂 50 吨、脱氧剂 10 吨、干燥剂 400 吨					实际生产能力	片状干燥剂 500 吨、高性能干燥剂 200 吨、抗菌防霉剂 50 吨、保鲜剂 50 吨、脱氧剂 10 吨、干燥剂 400 吨		环评单位	如皋市环境科学研究所（国环评证乙字第 1924 号）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如皋市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皋环表复[2012]213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3.7					竣工日期	/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迪 天 安 康 检 测 南 通 有 限 公 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迪天安康检测南通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主工程正常运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		
	投资总概算（万元）	500 万美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6 万美元		所占比例（%）	3.2		
	实际总投资	30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20 万		所占比例（%）	4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	噪声治理（万元）	/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000			
运营单位	/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		验收时间	2018.5.18-2018.5.19			
污染物排放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1000		1000				1000		
	化学需氧量		38.6	500	0.0386		0.0386				0.0386		
	悬浮物		37.1	400	0.0371		0.0371				0.0371		
	氨氮		6.42	45	0.0064		0.0064				0.0064		
	总磷		0.83	8	0.00083		0.00083				0.00083		
	动植物油		0.10	100	0.0001		0.0001				0.0001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												
	的其他特征 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吨/年；废气排放量——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附件一：环评批复



如皋市档案馆：C263-2012-30年-0277[1]

风险防范及应急预案，积极推行清洁生产审计制度。

6、厂区绿化。多种高大阔叶常绿树木，美化厂区环境，减少噪声排放。

7、总量指标。该项目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接管）：化学耗氧量 0.8135t/a，氨氮 0.08135 t/a；该项目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乙醇 0.3725 t/a，工业粉尘 0.5 t/a，非甲烷总烃 0.588 t/a。

8、项目日常的环境现场监督管理由如皋市环境监察大队负责。

9、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 5 年内有效。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时，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在各项环保措施落实到位，卫生防护距离内的居民拆迁完毕，经环保部门试生产前检查同意后方可投入试生产，试生产期三个月内委托验收监测，完成环保工程竣工验收。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十日



打印时间：2017-03-17 14:15，第2页，共2页

附件二：检测期间生产工况

检测期间产品产量说明

2018年5月18-19日我公司包装机械生产、包装膜压制粘合加工、干燥剂物理混合分包装项目（一期干燥剂物理混合分包装项目）生产正常，各产品日产量见下表。

表 检测期间产品产量统计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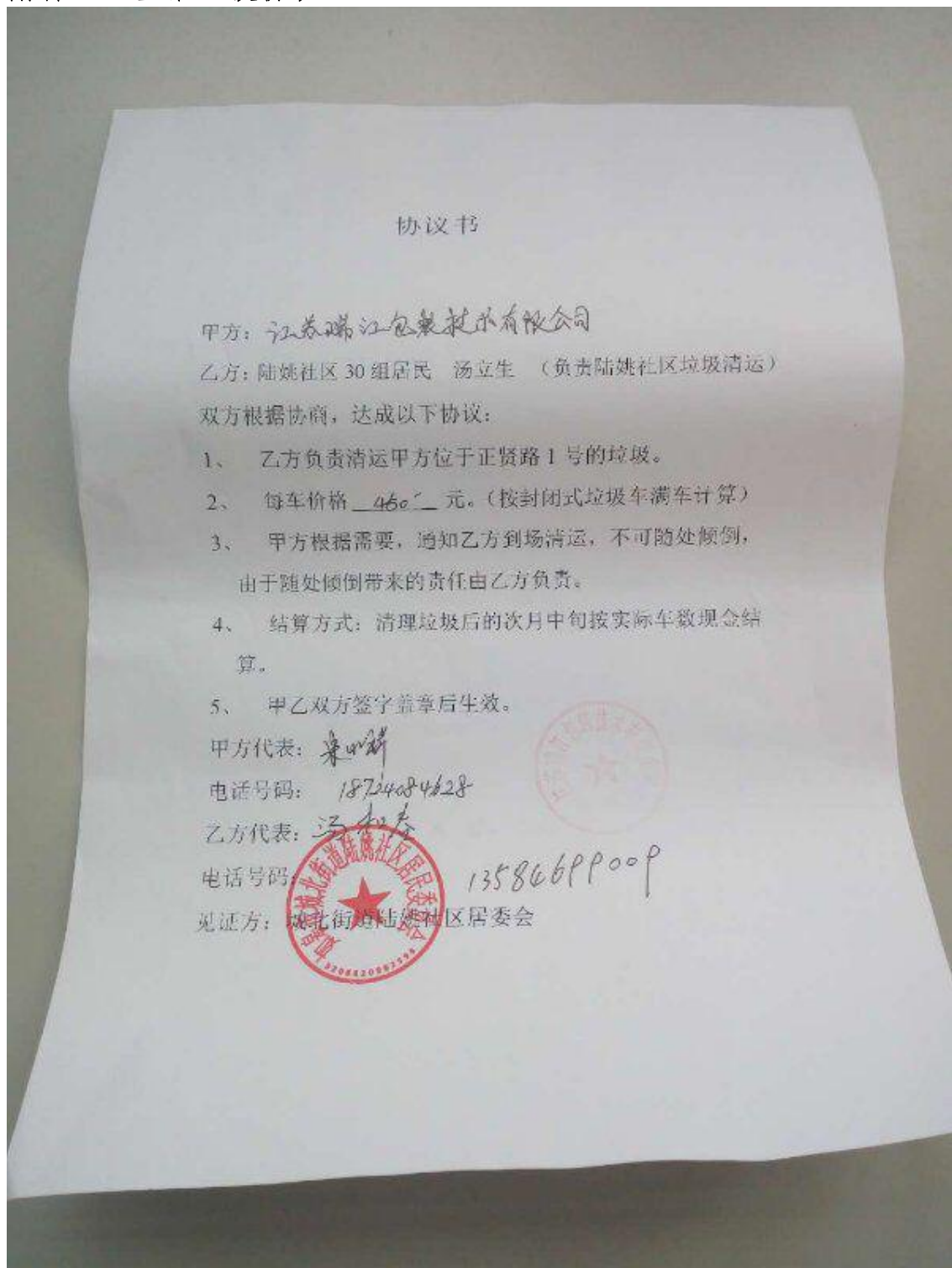
序号	产品名称	5月18日 日产量（吨）	5月19日 日产量（吨）
1	片状干燥剂	1.5	1.48
2	高性能干燥剂	0.5	0.55
3	抗菌防霉剂	0	0
4	保鲜剂	0	0
5	脱氧剂	0	0
6	干燥剂	1.3	1.3

江苏瑞江包装技术有限公司

2018年5月22日



附件三：生活垃圾协议



附件四：雨污分流管网图

